



朱驥先先生逝世

全體師生同深哀悼

本學院名譽董事長

本學院名譽董事長前

教育

部長

朱驥先

諱家

辭

職

先生

突

於

元

月

三

日

下午

五

時

下

午

校

並

在

慶

祝

大

會

因

腦

溢

血

猝

逝

世

本

學

院

全

體

師

生

同

深

悲

悼

朱

驥

先

不

幸

全

體

師

生

感

動

深

受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深

感

動

北市藥劑師公會獎學金

獎掖優秀藥學生

今後每學年頒發一次

五十學年度台北元月十五日藥師節。該項獎學金係台市藥劑師公會贈送在台北市第十信用本學院藥學系獎學合作社三樓大禮堂為本學院而設，本金，已於五十二年慶祝會中當眾頒獎。

次受獎人共計六名，藉以鼓勵本學院

年五十學度畢業成績總平均前三名是項獎學金今後將每學年頒發一次

節於元月廿五日上午九時假圖書館舉行春節團拜，並於初三（元月廿七日）

本學院為迎接春節團拜參加的教職員工有四十餘人，胡董事長、徐

院長，及各處主任酒會，賓主舉杯互

祝，喜氣洋溢，至十時半始結束。

元月廿七日第一

次員生電影欣賞會。教授、職員均聚

次員生電影欣賞會一次的電影欣賞會。

外賓湊熱鬧

即景

春節

教職員團拜

Brown)來校參觀，乃由徐院長邀請他參加春節團拜

十三日放映「三十

大學系同學，勤修學業，成爲優秀藥學人才。

集一堂互相拜年，假中山堂放映「壯士」彩色片，參

加員生及眷屬二三百人，第二次電影

欣賞會亦預定二日

學家勃朗博士(Dr. Brown)來校參觀，乃由徐院長邀請他參加春節團拜

十三日放映「三十

私立臺北醫學院學生工讀獎助金實施辦法

第一條：本學院為獎助現肄業於本學院家境清寒學行優良之學生藉以完成

學業起見，特參照教育部令公佈之「公立專科以上學校工讀獎助金辦法」訂定本實施辦法。

第二條：申請本獎助金須具備左列條件：

一、學業成績總平均在七十五分以上。

二、操行成績在乙等以上。

三、家境清寒。（係指家庭經濟收入不足担负求學費用而言）前列

第一項新生以入學考試成績爲準，第二項新生以原畢（肄）業

學校成績爲準，舊生均以本學院成績爲準。

第三條：本獎助金名額，視每學期所需要人數，由院長決定之，每名每月最

高以新台幣貳百元爲限。

第四條：本學院學生會於第二條規定志願以工助讀，且未領有其他獎助金者

均得依照本辦法於每學期終了至開學一個月內申請核給工讀獎助

金，（逾期不予受理），申請人數超過規定時，學行較優者有優先

第五條：申請手續規定如左：

一、填寫申請書二份。

二、繳驗成績單。

三、繳送當地鄉鎮區（市）長證明之清寒證明書。

以上各項證件檢齊後呈送本學院訓導處課外指導組轉呈審核。

第六條：學生工讀獎助金用下列方式籌集之：

一、請董事會核撥。

二、勸募。

三、學院節餘經費。

第七條：學生工讀獎助金之審核事宜，由院長、教務主任、訓導主任、總務主任、附設醫院院長，主辦會計人員，及教員代表三人至七人組織之

會組織規程

第一條：本規程依據本學院工讀獎助金實施辦法第七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本會之職掌如左：

一、審查申請人學行成績。

二、審查申請人家庭經濟狀況。

三、比較申請人之學行成績。

四、比較申請人之家庭經濟狀況。

五、其他應行審查事項。

私立臺北醫學院學生工讀獎助金審查委員

第一條：本規程依據本學院工讀獎助金實施辦法第七條之規定訂定之。

第二條：本會之職掌如左：

一、審查申請人家庭經濟狀況。

二、審查申請人學行成績。

三、比較申請人之學行成績。

四、比較申請人之家庭經濟狀況。

五、其他應行審查事項。

第六條：學生工讀獎助金之審核事宜，由院長、教務主任、訓導主任、總務主任、附設醫院院長，主辦會計人員，及教員代表三人至七人組織之

第七條：本會以院長、教務主任、訓導主任、總務主任、附設醫院院長、主辦

會計人員爲當然委員，並由院長選聘教員三人至七人爲委員組織之

